薛政发〔2019〕62号

关于印发薛家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

各中心（办）、各村（社区）、国有公司、垂直单位：

现将《薛家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人民政府

2019年10月29日

薛家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

实施方案（2018—2020年）

为认真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改善我镇村庄环境面貌和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巩固我镇村庄环境整治成果，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根据中央、省、市、区关于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总体部署，现结合实际，提出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部署，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为导向，以垃圾分类处理、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动员多方力量，整合多方资源，强化多项举措，统筹城乡发展，分梯次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进一步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实现生产清洁、村庄整洁、配套完善、生活便利、生态优良，为加快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坚持系统思维、有序推进。**适应农业农村发展形势需要，准确把握乡村振兴战略要求，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综合考虑地理、民俗、经济水平和农民期盼等，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集中力量解决突出问题，科学确定目标任务，合理安排建设时序。

**坚持规划引领、示范先行。**进一步优化村庄布局规划，强化村庄规划设计，因地制宜，因村施策，分类推进，通过提升规划发展村庄公共服务水平，杜绝形象工程。认真总结已有工作经验，进一步提升工作标杆，试点示范，点面结合，推动整体提升，逐步推进规划发展村庄建成“美丽宜居乡村”，其中有条件的“特色村”和“重点村”积极申报市、区美丽乡村示范试点；一般自然村加快构建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机制，达到“环境整洁乡村”标准。

**坚持保护乡愁、传承发展。**统筹兼顾农村田园风貌保护和环境整治，注重乡土味道，深挖历史古韵，传承乡土文脉，保护发展传统村落和传统建筑组群。综合提升田水路林村风貌，保护乡情美景，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村庄形态与自然环境相得益彰。

**坚持村民主体，激发动力。**注重发挥村民主体作用，建立政府、村集体、村民等各方共谋、共建、共管、共评、共享机制，提升村民参与人居环境整治的自觉性、积极性、主动性，齐心协力共建美好家园。

**坚持建管并重，长效运行。**坚持先建机制、后建工程，合理确定投融资模式和运行管护方式，推进投融资体制机制和建设管护机制创新，探索规模化、专业化、社会化运营机制，确保各类设施建成并长期稳定运行。

**（三）行动目标**

到2020年，实现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全面提升，农村户厕无害化建设改造全覆盖，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着力推进特色田园乡村和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全镇建设1个美丽宜居乡村，通过三年行动，使得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明显改善，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农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显著增强。

二、重点任务

**（一）治理农村生活垃圾**

全面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制度体系、推进试点示范、狠抓重点项目、开展宣传培训、落实督查考核。按照“减量优先、鼓励分类、城乡统筹、综合治理”的原则，循序渐进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工作，探索农村有机垃圾就地生态处理。开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严禁城市污染、工业污染向农村转移。坚持以“大分流+细分类”相结合的工作思路，着力完善我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分类系统。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垃圾“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体系，采用城乡统筹的方式全部纳入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体系。到2019年，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到2020年，完成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责任部门：城市管理科）

**（二）治理农村厕所粪污**

加强农村已建公共厕所管理，巩固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建设改造成果，持续实施村庄“厕所革命”，推进粪污无害化处理或资源化利用，不断提升农村环境卫生整体水平。到2020年，农村户厕无害化建设改造全覆盖。探索农村中小学校、社区综合服务中心、集贸市场等公共场所无害化公共厕所向社会开放。按照布局合理、标准适度的原则，积极推进农村公厕建设。在外来人口较多的村庄加快配建公共厕所，同时积极探索农村公厕管理模式，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实效。到2020年，实现行政村村部公共厕所全覆盖。（责任部门：城市管理科）

**（三）治理农村生活污水**

全面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收集与治理工作。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科学谋划，专家论证，提高方案的可实施性和经济性，根据接管优先的原则，专门针对村庄污水收集做好配套市政污水管网方案研究。创新思路，采用特许经营的模式，按照“四统一”的原则推进项目建设以及运维工作。加大管理力量，招聘社会力量加强现场质量安全管理。至2019年底，实现4个行政村均有自然村覆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至2020年底，实现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覆盖率达50%。（责任部门：城建综合科）

**（四）治理农业废弃物**

深入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提升机械化还田质量，加强秸秆能源化、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等综合利用能力建设，切实巩固禁止露天焚烧成果。执行地膜生产新标准，加快可降解农膜推广应用，积极探索废旧农膜回收利用模式。到2020年，农膜回收率达到90%；深入推进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加强农药生产经营管理，推进落实农药生产者、经营者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主体责任。到2020年，全镇化肥施用量较2015年削减5%，化学农药施用量实现零增长，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主体责任体系和回收处置体系全面建成。（责任部门：农业综合科）

**（五）提升村容村貌**

持续加快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完善农村公路网路、管养和运输体系，着力打造特色致富路、平安放心路、美丽乡村路、美好生活路。拓宽和稳定农村公路资金渠道，规范农村公路的管理养护，提升农村公路的管养水平，推进农村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整治，2019年完成通镇村公交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设施建设改造，实现行政村双车道四级公路全覆盖。到2020年，建立农村公路管护长效机制。

实施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工程。坚持生态统领、全域统筹，以规划为先导，在普遍改善村庄环境面貌、推进村庄生活污水治理的基础上，以示范项目建设为抓手，实施农林水联动，宅田路同步，区域推进，注重个性化塑造和特色提升，逐步建成产业特色鲜明、生态环境优美、设施配套完善、社会安定和谐、宜居宜业宜游的全域美丽乡村。到2020年，建成1个美丽乡村，1个美丽宜居村，其余自然村加快构建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机制，达到“环境整洁乡村”标准。（责任部门：城建综合科、城市管理科、农业综合科）

**（六）提升村庄规划设计水平**

2020年全面完成薛家镇农村片区规划编制，充分协调土地利用规划、土地整治规划、村土地利用规划、生态文明建设规划等各类规划。村庄新建内容应与老村庄肌理融合，尺度、材料、风格要有乡土特征，引导建设地域特色鲜明、乡土气息浓厚、具有时代特征的当代宜居农房。鼓励优秀设计单位和设计师下乡。推行政府组织领导、村委会发挥主体作用、技术单位指导的村庄规划设计编制机制。村庄规划设计的主要内容应纳入村规民约。村规民约应包含尊重和支持村庄规划的内容。（责任部门：乡村振兴办、城建综合科、国土资源所）

**（七）提升建设和管护水平**

围绕生活垃圾收运处理、道路修护、绿化养护、河道管护、公共设施维护等“多位一体”建设，按照“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要求，加快健全完善行之有效的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鼓励专业化、市场化建设和运行管护，逐步推行城乡垃圾污水处理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行、统一管理。支持村级组织和农村“工匠”带头人等承接村内环境整治、村内道路、植树造林等小型涉农工程项目。组织开展专业化培训，把当地村民培养成为村内公益性基础设施运行维护的重要力量。创新工作机制，深化放管服改革，完善乡村规划建设管理制度。（责任部门：城市管理科、城建综合科、环境保护科）

三、充分发挥村民主体作用

**（一）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核心引领作用，突出党员干部带头，强化党员意识、标杆意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领村民推进移风易俗、改进生活方式、提高生活质量。健全村民自治机制，充分运用“一事一议”民主决策机制，完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公示制度，保障村民权益。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通过依法盘活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空置农房及宅基地使用权等途径，多渠道筹措资金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极推进村党群服务中心提档升级，优化服务功能。（责任部门：组织人事科、农业综合科、农经科、社会事业科）

**（二）建立完善村规民约。**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要求纳入村规民约，通过群众评议等方式褒扬乡村新风，推进农村志愿服务站（点）建设，开展爱护环境志愿行动，鼓励成立农村环保合作社，深化农民自我教育、自我管理。明确村民维护公共环境责任，庭院内部、房前屋后环境整治由农户自己负责；村内公共空间整治以村民自治组织或村集体经济组织为主，鼓励农民和村集体经济组织自主筹资筹劳并全程参与农村环境整治规划、建设、运营、管理。（责任部门：宣传统战（文体）科、社会事业科）

**（三）提高农村文明健康意识。**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运用公益广告宣传、社区天天乐等各类乡村文化载体，使用农民群众听得懂、记得住的语言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村入户、融入生产生活，潜移默化地影响农民群众的价值取向和行为规范。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进一步提高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整体水平，引导农民群众在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过程中提振精神风貌，提升文明程度。引导群众提高文明健康意识，讲卫生、树新风、除陋习，摒弃不文明行为，倡导和谐、文明的社会新风尚，使优美的生活环境、文明的生活方式成为农民内在自觉要求。（责任部门：宣传统战（文体）科、社会事业科）

四、强化政策支持

**（一）加大政府投入。**镇财政统筹安排各类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专项资金，聚焦“四治理、四提升”，整合资源，集中投入，合理保障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资金。综合运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同一范围内村庄建设用地布局调整试点等土地综合整治政策，按相关规定用于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和改善农民生活条件。土地整治获得的收益，统筹安排支持当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创新政府支持方式，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以工代赈等多种方式，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调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鼓励各类企业积极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规范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农村垃圾污水处理项目。引导有条件的地区将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与特色产业、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有机结合，实现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与人居环境改善互促互进。引导相关部门、社会组织、个人通过捐资捐物、结对帮扶等形式，支持农村人居环境设施建设和运行管护。倡导新乡贤文化，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吸引和凝聚各方人士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三）强化技术和人才支撑。**充分发挥在常高校、科研院所及企事业单位的技术和人才优势，广泛使用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适用匹配的科技成果，争取高端人才的智力支持和指导服务。探索建立乡村工匠命名机制，传承传统营造技艺。探索推广乡村建设的设计师负责制，鼓励有条件的地区试点开展乡村建设工程总承包和全过程工程咨询。引导优秀规划师、建筑师、建造师服务乡村，推动乡村高水平建设。加强农村人居环境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人员技术培训，鼓励规划设计单位、技术骨干以及企业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组织开展专业化培训，把当地村民培养成为村内公益性基础设施运行维护的重要力量。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薛家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召开工作例会，统筹组织推进全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全镇各部门出台配套措施，密切协作配合，加强督查检查，多方联动、形成合力。各村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组织实施责任主体，对实施效果负责。

**（二）严格督查考核。**加强督导评估。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纳入镇对村的综合考核体系中。同时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纳入政府目标责任考核范围，作为干部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强化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确保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落到实处，取得明显成效。

**（三）营造良好氛围。**积极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采取农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大力宣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意义、政策措施，引导村民深刻理解并遵守长效管护制度，积极参与人居环境整治。组织开展农村美丽庭院评选、环境卫生光荣榜等活动，增强村民保护农村人居环境的荣誉感，进一步唤醒广大村民主人翁意识。同时，加强媒体和社会监督力度，通过聘请义务监督员、设立举报投诉热线等渠道，曝光村庄环境卫生死角、脏乱差反弹及不文明现象，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加快形成全社会关心和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良好氛围。

附件：薛家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分解表

附件

薛家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分解表

| **序号** | **重点任务** | **牵头**  **单位** | **配合部门** | **年度目标任务** | | |
| --- | --- | --- | --- | --- | --- | --- |
| **2018年** | **2019年** | **2020年** |
| 1 | 治理农村 生活垃圾 | 城市管理科 | 城建综合科、叶家村、丁家村、任葛村、吕墅社区 | 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运处理率达100%。 | 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运处理率达100%。 | 基本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全覆盖。 |
| 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投入。 | 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分类体系。 | 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
| 2 | 治理厕所  粪污 | 城市管理科 | 城建综合科、叶家村、丁家村、任葛村、吕墅社区 | 推进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巩固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建设成果。 | 推进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巩固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建设成果。 | 厕所粪污得到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巩固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建设成果，农村户厕无害化建设改造全覆盖。 |
| 推动行政村村部、规模较大规划发展村庄、有乡村旅游发展。等实际需求的村庄配建公共厕所 | 推动行政村村部、规模较大规划发展村庄、有乡村旅游发展等实际需求的村庄配建公共厕所。 | 行政村村部公共厕所全覆盖，推动规模较大规划发展村庄、有乡村旅游发展等实际需求的村庄配建公共厕所。 |
| 3 | 治理农村 生活污水 | 城建综合科 | 环境保护科、叶家村、丁家村、任葛村、吕墅社区 | 实现吕墅片区3个行政村均有自然村覆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 实现4个行政村均有自然村覆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 实现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覆盖率达50%。 |
| 4 | 治理农业 废弃物 | 农业综合科 | 叶家村、丁家村、任葛村、吕墅社区 | 疏浚农村河道土方4.75万立方米。 | 疏浚农村河道土方4.75万立方米。 | 疏浚农村河道土方4.75万立方米。 |
|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6%。 |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6%。 |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7%。 |
| 农膜回收率达80%。 | 农膜回收率达85%。 | 农膜回收率达90%。 |
| 5 | 提升村容  村貌 | 城建综合科 |  | 实施“四好农村路”建设，完成行政村双车道四级公路全覆盖，完善农村公路网络、管养和运输体系。 | 完善农村公路网络、管养和运输体系。 | 建立农村公路管护长效机制。 |
| 6 | 提升村庄规划设计水平 | 乡村振兴办 | 城建综合科、  国土资源所 | 开展规划编制基础性工作，完成近期规划编制。 | 完成村庄规划编制。 | 完成村庄规划编制。 |
| 7 | 提升建设和 管护水平 | 财政  分局 |  | 镇财政分局统筹整合各类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专项资金，保障预算安排，不断加大财政资金引导扶持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引导金融资本，撬动社会资本，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投入的良性循环。 | | |

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党政办公室 2019年10月29日印发